

參、提要分析

一、土地

民國 99 年 12 月 25 日縣市合併改制，成為大高雄都。民國 109 年底本市土地面積共為 2,951.8524 平方公里；共有 17 個警察分局，其中以六龜分局 1,570.1279 平方公里最大，占全市面積 53.19%，旗山分局 538.3038 平方公里占 18.24% 次之，而鹽埕分局 1.4161 平方公里最小，僅占全市面積 0.05%。

二、人口

表2-1-1 高雄市政府警察局轄區人口數、人口密度及性比例

年底及分局別	土地面積 (平方公里)	人口數(人)			人口密度 (人/km ²)	性比例 (男/女)*100
			男	女		
民國105年	2,951.8524	2,779,371	1,379,043	1,400,328	942	98.48
民國106年	2,951.8524	2,776,912	1,375,515	1,401,397	941	98.15
民國107年	2,951.8524	2,773,533	1,371,957	1,401,576	940	97.89
民國108年	2,951.8524	2,773,198	1,369,850	1,403,348	939	97.61
民國109年	2,951.8524	2,765,932	1,364,243	1,401,689	937	97.33
新興分局	3.8337	77,158	36,830	40,328	20,126	91.33
苓雅分局	8.1522	167,280	80,039	87,241	20,520	91.74
三民一分局	10.8600	76,195	37,448	38,747	7,016	96.65
三民二分局	8.9266	260,673	124,961	135,712	29,202	92.08
左營分局	19.3823	197,306	94,355	102,951	10,180	91.65
前鎮分局	19.1207	185,828	90,961	94,867	9,719	95.88
鼓山分局	16.2162	169,273	82,271	87,002	10,439	94.56
鹽埕分局	1.4161	23,553	11,636	11,917	16,632	97.64
小港分局	45.4426	157,356	77,861	79,495	3,463	97.94
楠梓分局	25.8276	189,426	92,502	96,924	7,334	95.44
鳳山分局	26.7590	359,576	175,456	184,120	13,438	95.29
仁武分局	154.2394	212,919	107,794	105,125	1,380	102.54
岡山分局	188.2630	233,383	117,868	115,515	1,240	102.04
林園分局	103.3260	181,743	92,222	89,521	1,759	103.02
湖內分局	211.6553	146,818	74,911	71,907	694	104.18
旗山分局	538.3038	105,769	55,628	50,141	196	110.94
六龜分局	1,570.1279	21,676	11,500	10,176	14	113.01

資料來源：高雄市政府民政局。

本市 109 年底現住人口數計 2,765,932 人；其中男性 1,364,243 人，女性 1,401,689 人；各分局轄區人口數以鳳山分局 359,576 人最多，三民二分局 260,673 人次之，六龜分局 21,676 人最少。民國 109 年底本市人口密度為 937 人；各分局轄區人口密度以三民二分局 29,202 人最高，六龜分局 14 人最低。民國 109 年底本市性比例為 97.33；各分局轄區性比例以六龜分局 113.01 最高，新興分局 91.33 最低。

三、行政組織

民國 109 年底本市共設 17 個警察分局，計 22 個分駐所、113 個派出所、2 個檢查哨、2,296 個警勤區。總局共設 8 科（行政、保安、訓練、後勤、防治、外事、保防及犯罪預防科）、9 室（秘書、督察、公共關係、資訊、法制、會計、統計、人事及政風室）、3 中心（勤務指揮中心、民防管制中心及刑事鑑識中心）、3 大隊（刑事警察大隊、保安警察大隊及交通警察大隊）及 4 隊（少年警察隊、婦幼警察隊、捷運警察隊及通信隊）。

四、治安

（一）刑事案件

圖4-1-1 高雄市政府警察局歷年處理全般刑案犯罪率及破獲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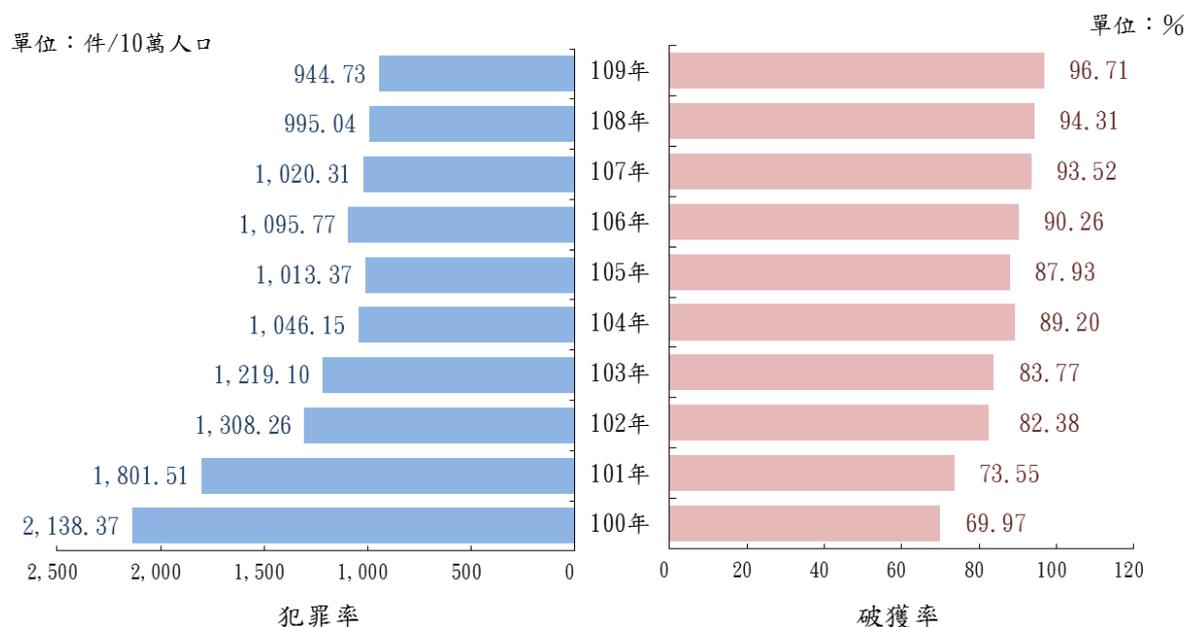


表4-1-1 高雄市政府警察局109年處理刑事案件發生數及犯罪時鐘

案類別	109年 發生數 (件數)	犯罪率 (件/10萬人口)	犯罪人口率 (人/10萬人口)	貢獻度 (%)	109年犯罪時鐘
全般刑案	26,165	944.73	1,132.49	-5.19	20分9秒
竊盜	4,058	146.52	129.37	-2.69	2時9分53秒
重大竊盜	3	0.11	0.29	-0.01	122日
普通竊盜	3,499	126.34	119.69	-1.89	2時30分38秒
汽車竊盜	100	3.61	2.09	-0.14	3日15時50分24秒
機車竊盜	456	16.46	7.29	-0.64	19時15分47秒
暴力犯罪	76	2.74	5.02	-0.04	4日19時34分44秒
故意殺人	22	0.79	2.13	-0.03	16日15時16分22秒
強盜	19	0.69	1.52	-0.02	19日6時18分57秒
搶奪	28	1.01	1.12	0.01	13日1時42分51秒
擄人勒贖	-	-	-	-	--
重大恐嚇取財	-	-	-	-	--
重傷害	-	-	-	-0.00	--
強制性交	7	0.25	0.25	-0.00	52日6時51分26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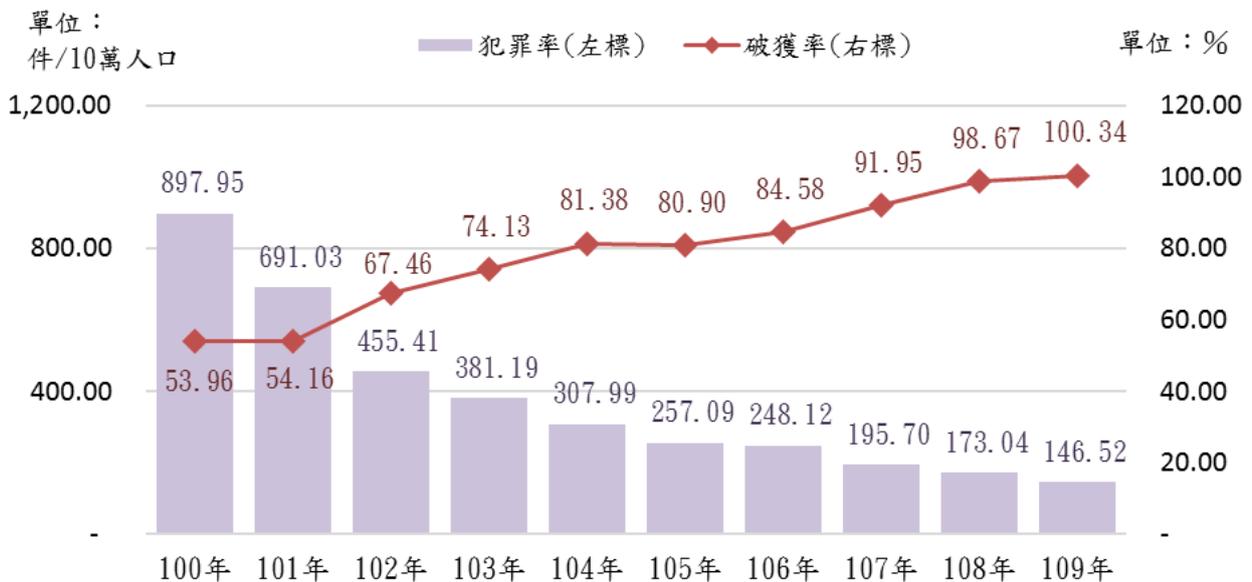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資訊系統。

- 說明：1. 犯罪率：係指每10萬人口中刑案發生件數。
 2. 犯罪人口率：係指每10萬人口中嫌疑犯人數。
 3. 犯罪時鐘：係指平均多少時間發生一件刑案。
 4. 自106年起，「暴力犯罪」項下之「強制性交」不包含「對幼性交」。

全般刑案：民國109年本局處理刑事案件發生26,165件，破獲25,305件，破獲率96.71%；與上(108)年相較，發生數減少1,431件(-5.19%)，破獲數減少721件(-2.77%)，破獲率增加2.40個百分點。犯罪時鐘為每20分9秒發生一件刑案；刑事案件犯罪率為每10萬人口發生944.73件，較上(108)年減少50.30件；犯罪人口率為每10萬人口有嫌疑犯1,132.49人，較上(108)年增加18.86人。

竊盜：民國 109 年本局處理竊盜案件發生 4,058 件，破獲 4,072 件，破獲率 100.34%；與上(108)年相較，發生件數減少 741 件 (-15.44%)，破獲數減少 663 件 (-14.00%)，破獲率增加 1.68 個百分點。犯罪時鐘為每 2 時 9 分 53 秒發生一件竊盜案；竊盜案件犯罪率為每 10 萬人口發生 146.52 件，較上(108)年減少 26.52 件；犯罪人口率為每 10 萬人口有嫌疑犯 129.37 人，較上(108)年減少 16.59 人。

圖4-1-2 高雄市政府警察局歷年處理竊盜案件犯罪率及破獲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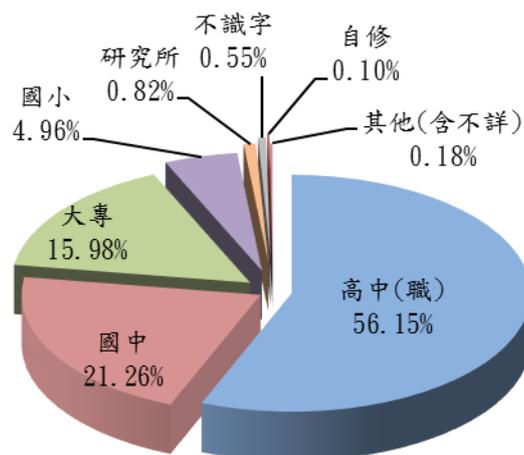


暴力犯罪：暴力犯罪包括故意殺人、強盜、搶奪、擄人勒贖、重大恐嚇取財、重傷害及強制性交等案件。民國 109 年本局處理暴力犯罪發生 76 件，破獲 84 件，破獲率 110.53%；與上(108)年相較，發生件數減少 12 件 (-13.64%)，破獲數減少 4 件 (-4.55%)，破獲率增加 10.53 個百分點。犯罪時鐘為每 4 日 19 時 34 分 44 秒發生一件暴力犯罪；暴力犯罪犯罪率為每 10 萬人口發生 2.74 件，較上(108)年減少 0.43 件；犯罪人口率為每 10 萬人口有嫌疑犯 5.02 人，較上(108)年減少 0.57 人。

嫌疑犯職業別：民國 109 年全般刑案嫌疑犯共計 31,365 人，以「駕駛及移運設備操作人員、基層技術工及勞力工」8,772 人(占 27.97%)居首，「無職業」7,806 人(占 24.89%)次之，「服務(不含保安)工作人員、銷售及展示工作人員」7,783 人(占 24.81%)再次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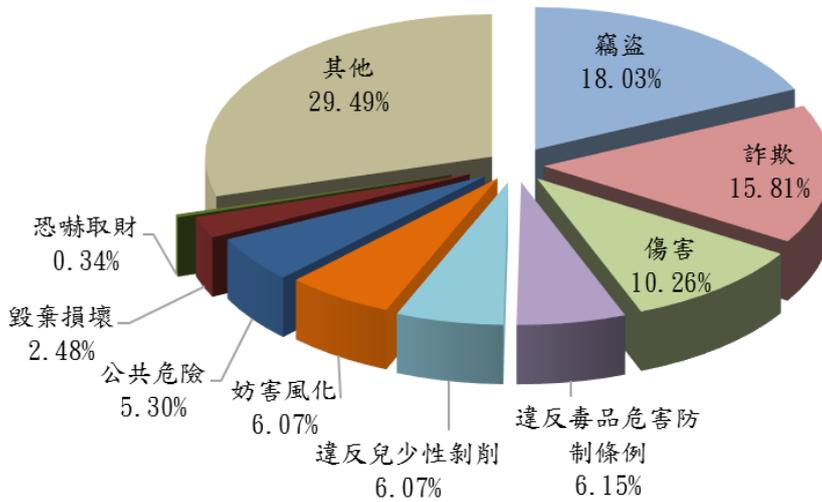
嫌疑犯教育程度別：民國 109 年全般刑案嫌疑犯以「高中(職)」17,611 人(占 56.15%)居首，「國中」6,669 人(占 21.26%)居次。

圖4-1-3 高雄市政府警察局109年處理刑事案件嫌疑犯結構比-按教育程度分



(二)兒童及少年嫌疑犯人數：民國 109 年兒童及少年嫌疑犯人數計 1,170 人，較上(108)年增加 113 人(+10.69%)，**刑案別**以涉嫌竊盜案件 211 人(占 18.03%)最多、詐欺案件 185 人(占 15.81%)次之。其中男性 981 人(占 83.85%)，女性 189 人(占 16.15%)。**年齡別**以 17 歲以上未滿 18 歲者 389 人(占 33.25%)最多、16 歲以上未滿 17 歲者 283 人(占 24.19%)次之。**職業別**以學生 751 人(占 64.19%)最多、無職業者 159 人(占 13.59%)次之。**教育程度別**以高中(職)604 人(占 51.62%)最多、國中 502 人(占 42.91%)居次。

圖4-2-1 高雄市政府警察局109年處理刑事案件兒童及少年嫌疑犯結構比-按刑案別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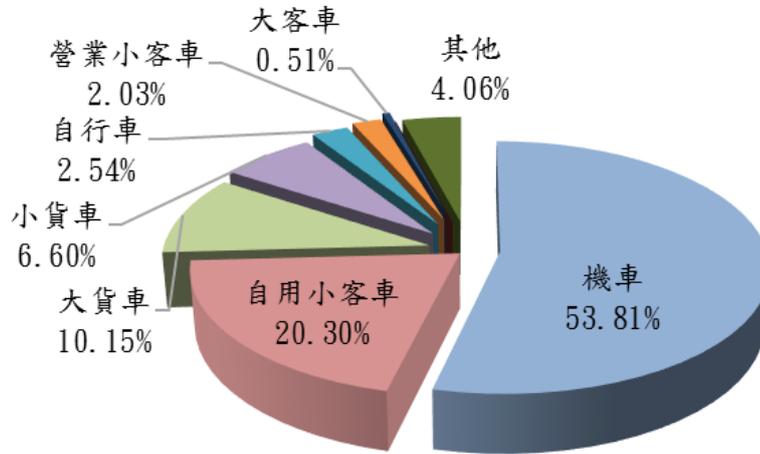
(三)經濟案件：民國 109 年本局共查獲經濟案件 300 件，較上(108)年增加 97 件 (+47.78%)，其中以違反金融案件 171 件(占 57%)最多。

(四)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案件：民國 109 年本市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案件共有 989 件，與上(108)年比較增加 47 件 (+4.99%)，以妨害他人身體財產 380 件(占 38.42%)最多，妨害安寧秩序 376 件(占 38.02%)次之。

五、交通

民國 109 年本市共發生 A1 類道路交通事故 197 件，較上(108)年無增減，其中死亡 200 人，受傷 96 人。按肇事責任車種別以機車 106 件(占 53.81%)最多，自用小客車 40 件(占 20.30%)次之。按道路型態別以交叉路 92 件(占 46.70%)最多，直路 80 件(占 40.61%)次之。按肇事時間別以 8-10 時發生 24 件(占 12.18%)最多，10-12 時發生 21 件(占 10.66%)次之。

圖5-1-1 高雄市政府警察局109年處理道路交通事故件數結構比-肇事車種別



六、保安

民國 109 年本局處理集會遊行案件數總計 285 件，較上(108)年減少 21 件 (-6.86%)，其中室外集會 149 件、室外遊行 136 件；實際平均每次集會遊行時間 3 小時 38 分，使用警力共計 20,014 人次。

七、行政業務

民國 109 年本市各分局轄區總計取締攤販 61,746 件，較上(108)年增加 8,468 件 (+15.89%)，其中勸導 56,591 件、罰鍰 5,155 件、無沒入攤架及拆除攤架；而取締攤販人數計 61,746 人，增加 8,468 人 (+15.89%)。

八、民防

民國 109 年底經主管建築機關核定之防空避難設備有 7,253 個，其容量為 8,969,572 人，較上(108)年分別減少 620 個、減少 632,483 人。

九、 婦幼

民國 109 年本市各分局轄區共計受理家庭暴力案 12,493 件，較上(108)年增加 1,543 件(+14.09%)；其中聲請保護令 1,737 件，核發保護令 2,427 件，執行保護令 2,951 次，違反保護令 528 件，逮捕現行犯 199 人次，交保、飭回 185 人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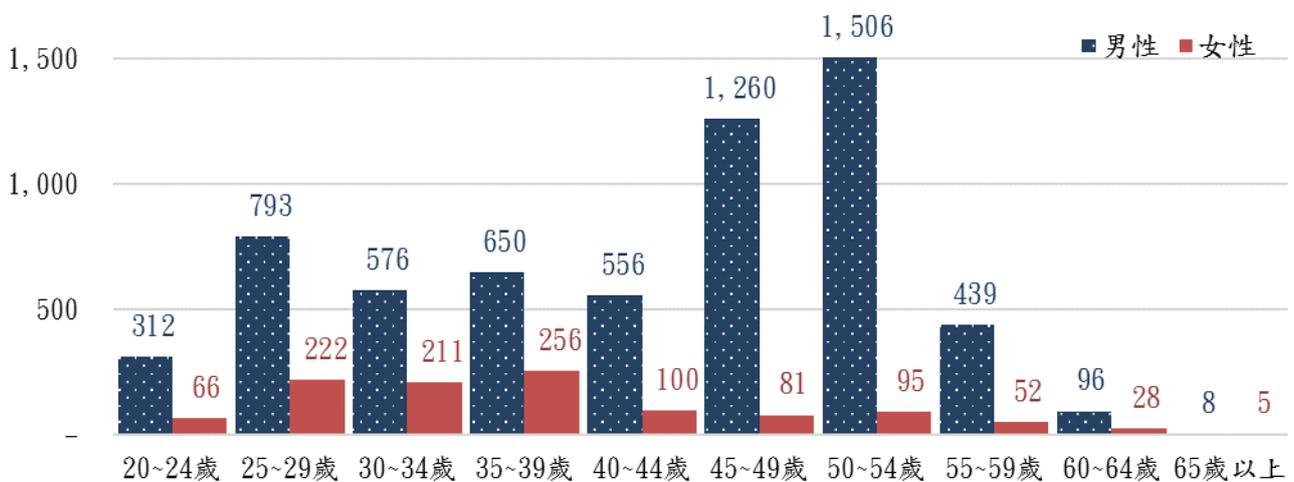
十、 人事

本局 109 年底現有公務人員 7,312 人，其中警察人員 6,952 人(占 95.08%)，一般行政及技術人員 360 人(占 4.92%)。學歷別以專科畢業者 2,809 人(占 38.42%)最多，大學畢業(含軍警校有學位者)2,693 人(占 36.83%)次之，另具博士學位者 13 人、碩士 526 人、高中職畢業 1,267 人及國中畢業(及其他)4 人。

平均年齡 41.68 歲，年齡別以 50-54 歲 1,601 人(占 21.90%)最多，45-49 歲 1,341 人(占 18.34%)次之。

圖10-1-1 高雄市政府警察局109年正式員額-按年齡別分

單位：人



十一、經費

本局 109 年度歲出預算為新臺幣 11,480,356 千元，占本市地方歲出總預算之 7.83%，其中經常門為新臺幣 10,421,357 千元(占 90.78%)，資本門為新臺幣 1,059,000 千元(占 9.22%)。本局 109 年度歲出決算為新臺幣 11,273,479 千元，占本市地方歲出總決算之 8.04%，其中經常門為新臺幣 10,364,461 千元(占 91.94%)，資本門為新臺幣 909,018 千元(占 8.06%)。

圖11-1-1 高雄市政府警察局歷年歲出預算數

